

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XHQB23015）

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 东营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 万元，招标人为东营市城投管道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备合法经营(业务)范围的单位。

2. 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无损检测机构）》及省级或市级环保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 RT II（含）级以上或 UT II（含）级以上的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证书，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检测能力。

4. 供应商近三年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现场查询，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磋商活动（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除外）】。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5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 8 时 30 分至 2023 年 5 月 19 日 18 时 00 分（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成功后从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交易大厅（东营市东营区南一路 337 号财金大厦 14 层 1419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26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交易大厅（东营市东营区南一路 337 号财金大厦 14 层 1419 室）

七、其他

一、采购条件

本项目为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采购人为东营市城投管道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计划投资 30 万元。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HQB23015

项目名称：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内容：中石化济青二线至中心城气源引进工程（三期）无损检测，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分包划分：本项目 1 个分包，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备合法经营（业务）范围的单位。
2. 供应商须具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

核准证（无损检测机构）》及省级或市级环保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 拟委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 RT II（含）级以上或 UT II（含）级以上的无损检测人员资格证书，并在人员、资金、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检测能力。

4. 供应商近三年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现场查询，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磋商活动（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但已过限制期的除外）】。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磋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四、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五、采购文件获取

1. 获取时间：2023年5月15日8时30分至2023年5月19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方式：登录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供应商系统网上下载。供应商操作参见首页“服务中心-操作指南”及首页“CA数字证书办理”。

3. 凡有意参加磋商者，请于2023年5月15日8时30分至2023年5月19日18时00分（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ygcgfw.com/>）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成功后从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注：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六、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5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递交地点：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交易大厅（东营市东营区南一路337号财金大厦14层1419室）

3.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七、磋商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年5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交易大厅（东营市东营区南一路337号财金大厦14

层 1419 室)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ygcgfw.com)、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东营市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九、其他说明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东营市城投管道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东营市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路 258 号

联系人: 岳女士

联系方式: 0546-8055361

2、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新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东营市胶州路 532 号

联系人: 崔女士

联系方式: 0546-8309198

3、监督单位: 东营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电 话: 0546-8080855

4、技术支持电话: 0531-86196526 0531-86196262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东营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东营市城投管道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东营市东营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三路 258 号

联 系 人: 岳女士

电 话: 0546-8055361

电子邮件: xhzbgsctx@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新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东营市胶州路 532 号 2 楼 213 室](#)

联 系 人： [黄先生](#)

电 话： [0546-8309198](#)

电子邮件： xhzbdlh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